

宣恩县文化和旅游局

关于对《宣恩县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实施方案》的复函

县卫健局：

《宣恩县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实施方案》已收悉，经我局认真研究，提出以下修改建议：

对第一套房的概念需明确，是个人名下第一套房还是在县城的第一套房，建议进一步明确第一套房的概念。

专此复函。

